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後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下列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編纂]後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編纂]後於相關類別股份中的持股概約百分比 ⁽¹⁾ (%)	[編纂]後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的持股概約百分比 (%)
沈博士 ⁽²⁾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配偶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股 H股	[編纂]	[編纂]
倪博士 ⁽²⁾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配偶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股 H股	[編纂]	[編纂]
國投上海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國投(上海)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國投深圳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國投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⁵⁾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維科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⁶⁾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招銀成長柒號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招銀朗曜 ⁽⁷⁾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編纂]後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編纂]後於相關類別股份中的持股概約百分比 ⁽¹⁾ (%)	[編纂]後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的持股概約百分比 (%)
深圳市招銀肆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⁷⁾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⁷⁾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招銀成長拾玖號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招銀國際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⁸⁾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招銀國際資本 ⁽⁹⁾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星赫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H股	[編纂]	[編纂]
CMBI Private Equity Series SPC-Biotechnology Fund I SP ⁽¹⁰⁾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H股	[編纂]	[編纂]
CMBI Private Equity Series SPC-Biotechnology Fund V SP ⁽¹⁰⁾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H股	[編纂]	[編纂]
百奧維達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 H股	[編纂]	[編纂]
InnoVeda Medtech, Ltd. ⁽¹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H股	[編纂]	[編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¹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股 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附註：

- 根據[編纂]後已發行合共288,616,500股未上市股份及[編纂]股H股(包括(i)由未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合共86,313,420股股份及(ii)根據[編纂]將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計算(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 沈博士與倪博士為配偶。百奧常青、百奧常盛、祐和常青及祐和常盛均為在中國以內資有限責任合夥形式成立的僱員激勵平台，沈博士為唯一普通合夥人及唯一管理合夥人。上述六方為一致行動協議的訂約方。

主要股東

- (3) 國投(上海)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國投上海的普通合夥人。
- (4) 國投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國投寧波(預計於[編纂]後持有[編纂]股股份)及國投深圳的普通合夥人。
- (5) 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為國投深圳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49.4%有限合夥權益。
- (6) 維科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國投深圳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38.4%有限合夥權益)及國投寧波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50.8%有限合夥權益)。
- (7) 招銀朗曜為招銀成長柒號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99.8%有限合夥權益，深圳市招銀肆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為其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其41.9%及40%有限合夥權益。
- (8) 招銀國際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為招銀成長拾玖號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99.9%有限合夥權益。
- (9) 招銀國際資本為招銀成長柒號、招銀成長拾玖號及招銀朗曜的普通合夥人。
- (10) CMBI Private Equity Series SPC-Biotechnology Fund I SP及CMBI Private Equity Series SPC-Biotechnology Fund V SP分別持有星赫18.3%及81.7%的已發行股本。
- (11) InnoVeda Medtech, Ltd.持有百奧維達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1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i)國壽成達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74.9%有限合夥權益，而國壽成達持有14,296,320股股份；及(ii)國壽遼泉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60.0%有限合夥權益，而國壽遼泉持有9,222,840股股份。

有關直接或間接於有權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份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的主要股東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監事、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權益披露」。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任何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